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

填 报 人：李倩

联系电话：0751-2392855

填报日期：2021年8月3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是主管镇级政府部门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是负责本行政区域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和改善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加强基层政权建设，领导本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促进农村步入新常态发展。

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组成单位共 1 个，内设机构有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党委、新丰县人民政府人大、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妇联、新丰县回龙镇财政所、新丰县回龙镇农业技术推广站、新丰县回龙镇文化服务中心、新丰县回龙镇计划生育专业服务队、新丰县回龙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新丰县回龙镇林业工作站、新丰县回龙镇畜牧兽医水产站、新丰县回龙镇敬老院、新丰县回龙镇水务管理所、新丰县回龙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成立了以单位负责人为领导的单位内部控制领导小组，以财务部门负责人为主的单位内部控制小组，同时接受内审

部门的评价与监督。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 2020 年的年度总体工作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根据县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对标对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融入珠三角、服务大湾区”发展战略，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推进项目建设，打造发展引擎，提高经济收入；开展墟镇提升，建设宜居回龙，提升居民幸福感；聚焦民生提质，提升百姓福祉；提升行政服务效能，打造人民满意的政府。

重点工作任务有以下五项：

一、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成立疫情防控指挥部，设立检查点，进村入户排查、宣传，累计排查 25074 人次，对公共区域开展消毒消杀，严查哄抬物价等，同时，有针对性开展稳岗、扩就业等工作，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加快发展。

二、推进项目建设，打造发展引擎，积极配合做好有关企业项目相关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工作，积极支持企业技改升级，做大做强产业链，提高附加值，积极推动农业规模化、科技化、品牌化发展，大力发展“一村一品”，提升回龙特色农产品知名度。

三、开展墟镇提升，建设宜居回龙。落实《韶关市野外

用火管理条例》，强化生态保护力度，加大整治力度，持续深化生态治理，扎实开展墟镇提升。扎实开展墟镇提升，做好“六乱”整治，优化农贸市场布局，规划停车场、文化书屋等建设，让墟镇更干净美丽，给群众生活带来更多便利。

四、聚焦民生提质，提升百姓福祉，分类指导、精准施策，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全面完成，加强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强化产业扶贫、就业带动，切实做到真脱贫、不返贫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进社保扩面征缴工作，稳步提高底线民生水平，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继续推进村级卫生站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五、提升行政服务效能，打造人民满意的政府，创新工作机制，深化机构改革，借助“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简洁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有以下三个：

一、推动乡村振兴，加快建设美丽乡村，开展拆除违建房屋、乡村村容整治、建设公共基础设施等工作，确保完工项目合格率达到100%，设施功能达标率达到100%，有效提升镇容镇貌，改善人居环境，发展乡村经济。部门主要职能为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卫生、环境以及基础设施设备，建设美丽乡村，整治乡村村容，能有效的改善人居环境条件，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提升居民的幸福指数。

二、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

弹”策略，坚持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严密防范，推进经济社会平稳发展，确保我镇辖区范围内不出现确诊病例，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三、提高经济发展水平，加快回龙镇的发展。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大机遇，加强对企业的扶持，积极支持企业技改升级，做大做强产业链，提高附加值，极推动农业规模化、科技化、品牌化发展。大力发展“一村一品”，提升回龙特色农产品知名度，提高经济发展水平，提高群众的经济收入，能够有效的提高群众的生活水平，提高群众的幸福感。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为财政拨款 1341.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3.44 万元，下降 21.3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比上年减少；支出预算为 1341.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3.44 万元，下降 21.3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比上年减少。

新丰县回龙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本部门支出决算为总支出 1,616.7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616.7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1. 基本支出 1,029.6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13.77 万元，下降 23.4%，主要变动情况：村干工资减少。2. 项目支出 587.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08.17 万元，下降 26.2%，主要变动情况：村办公经费及党组织服务群众转项经费减少。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管理：2020年我镇预算支出率达标，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及时且均衡，结余结转率 $\leq 10\%$ ；本年度政府实际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比率=1，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同时我镇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并且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

项目管理：我镇本年度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监管情况，我镇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

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安全性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固定资产利用率高。

人员管理：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 。

制度管理：管理制度健全，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经济性：公用经费控制率达标，部门（单位）本年度实

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小，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高。“三公”经费控制率大，预算调整率比率 \leq 3%。

效率性：重点工作完成率达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良好；部门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同时根据部门年度工作总结及部门年度计划任务完成情况，显示绩效目标完成率达标。

效益性：经济方面，我县不断推进项目建设，打造发展引擎，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大机遇，依托韶新高速串联的工业产业带廊道，积极做好服务企业相关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工作，做大做强产业链，提高附加值；培育壮大特色农业项目，大力发展“一村一品”，提升回龙特色农产品知名度，提高经济发展水平。社会方面，推动乡村振兴，加快建设美丽乡村，开展拆除违建房屋、乡村村容整治、建设公共基础设施等工作，有效提升镇容镇貌，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全镇人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三）自评结论。

2020年，我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为良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为93分。2020年我镇依据自身部门职能，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根据县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对标对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

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融入珠三角、服务大湾区”发展战略，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加快推进回龙高质量发展。同时我镇严格按照要求建立了内控管理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和政府采购管理等，部门整体制度保障完善，且部门资金内部管理机制健全，部门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与社会发展相适应。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我镇 2020 年度收支平衡，情况较为理想，主要依靠财政拨款收入，但部分项目工作经费较少，较难开展工作；部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较慢。因此，建议部门节源开支，减少不必要的开支，提高工作效率，最大限度提高资金的利用率，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更好的推动部门运转，项目实施，更好地为人民服务。